

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第二部分	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三部分	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2024 年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批复表
一、	收支预算总表
二、	收入预算总表
三、	支出预算总表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十一、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十二、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七、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十八、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关于印发《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 管理办法》的通知

兴检字〔2024〕4号

根据《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29号）、《关于推进省直部门及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指导意见》（辽财预函〔2022〕72号）等有关规定，结合本部门预算公开实际情况，制定本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依法依规公开2024年部门预算等信息。

一、公开原则

作为本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的责任主体，负责公开本部门预算信息，并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准确和完整。同时，根据财政部门统一工作要求，向财政部门反馈本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

二、公开内容

根据《预算法》和《操作规程》，除涉密信息外，应按辽财指预〔2024〕1号文中批复的所有报表填写公开报表（没有数据的空表均需保留）。

三、公开方式

（一）在符合《预算法》关于部门预算公开时限要求的

前提下，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本部门网站上公开本部门预算信息。设立“预算公开”专栏，汇总集中公开信息，便于社会公众查询监督。其中，当年预算应当公开在本部门网站首页醒目位置。同时，应保留好公开痕迹，并积极推动本部门网站建设。

（二）于 2 月 19 日前将本部门预算信息上传至省政府门户网站邮箱，待审核无误后，由省政府门户网站管理中心统一在省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的“预决算公开”专栏公开部门预算信息，实行“双公开”。

四、公开程序

严格贯彻落实《预算法》，按照《操作规程》的要求和“方向明确、过程可控、结果可查、易于监督”的原则，及时、准确、全面地分别在本部门网站和省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的“预决算公开”专栏公开本部门预算信息。

第二部分 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任务是依法履行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统一和正确实施，其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贯彻落实省、市、区党委工作部署和要求。

（二）依法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工作部署。

（四）对本院承办的刑事案件进行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五）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以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六）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七）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八）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承办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九）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十）负责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机关教育培训工作。

（十一）负责财务装备工作、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二）负责其他应当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纳入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三部分 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综合预算收支指标情况

（一）收入预算 988.34 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88.34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其中上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超收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 988.34 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 798.10 万元；
2. 项目支出 190.24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债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3 个，涉及资金 190.24 万元。

2024 年预算收支比上年增加 3.4 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人员经费增加。

二、部门管理专项资金情况

2024 年,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管理专项资金共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79.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和办公设备购置。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具体为货物 0 万元,服务 0 万元,工程 0 万元;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 0 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 0 万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 年,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11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

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费 11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

降（增长）0%，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3）年	2024 年
合计	11	11
1. 因公出国（境）费	0	0
2. 公务接待费	0	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	11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11	11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 0 台，金额 0 万元，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2024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3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3 个，

涉及资金 190.24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3.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7.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

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2024 年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部门名称：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88.34	一、公共安全支出	797.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51.2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61.83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988.34	本年支出合计	988.3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988.34	支 出 总 计	988.34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部门名称：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88.34	798.10	718.98	79.12	190.2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7.12	606.88	527.92	78.96	190.24
20404	检察	797.12	606.88	527.92	78.96	190.24
2040401	行政运行	606.88	606.88	527.92	78.9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0.24				190.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15	78.15	77.99	0.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27	77.27	77.11	0.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9	1.39	1.23	0.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88	66.88	66.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0	9.00	9.00		
20808	抚恤	0.88	0.88	0.88		
2080801	死亡抚恤	0.88	0.88	0.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24	51.24	51.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24	51.24	51.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01	51.01	51.0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3	0.23	0.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83	61.83	61.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83	61.83	61.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83	61.83	61.83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部门名称：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88.34	一、本年支出	988.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88.34	（一）公共安全支出	797.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51.24
二、上年结转		（四）住房保障支出	61.8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988.34	支 出 总 计	988.3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部门名称：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88.34	798.10	718.98	79.12	190.2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7.12	606.88	527.92	78.96	190.24
20404	检察	797.12	606.88	527.92	78.96	190.24
2040401	行政运行	606.88	606.88	527.92	78.9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0.24				190.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15	78.15	77.99	0.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27	77.27	77.11	0.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9	1.39	1.23	0.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88	66.88	66.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0	9.00	9.00		
20808	抚恤	0.88	0.88	0.88		
2080801	死亡抚恤	0.88	0.88	0.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24	51.24	51.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24	51.24	51.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01	51.01	51.0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3	0.23	0.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83	61.83	61.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83	61.83	61.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83	61.83	61.8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98.10	718.98	79.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3.11	683.11	
30101	基本工资	189.01	189.01	
30102	津贴补贴	229.21	229.21	
30103	奖金	73.39	73.3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6.88	66.8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00	9.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95	29.9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29	21.2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4	0.84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83	61.8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1	1.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48	33.76	78.72
30201	办公费	19.00		19.00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3	咨询费	0.50		0.50
30204	手续费	0.20		0.20
30205	水费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0.40		0.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80		16.80
30211	差旅费	0.40		0.4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0
30226	劳务费	3.00		3.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0		0.40
30228	工会经费	10.00		1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26	33.76	0.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2		17.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1	2.11	
30302	退休费	1.23	1.23	
30304	抚恤金	0.88	0.88	
310	资本性支出	0.40		0.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0		0.4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部门名称：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1.00		11.00		1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部门名称：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9

部门名称: 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10

部门名称：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11

部门名称：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12

部门名称：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15

部门名称：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illegible]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408001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650.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68.88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79.12		
年度绩效目标	1. 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开展各类法律工作为打好三大攻坚战服务辽宁营造稳定的社会环境。 2. 按计划执行年度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12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4-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4-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4-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4-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新媒体宣传提升检察影响力		宣传提升		2024-12
		社会效益	国家司法救助资金支付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大代表满意度	>=	100	%	2024-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检察长亲自承办案件数量	>=	14	件	2024-12
			检察官培养机制		积极推进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执法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11.33						
总体目标	保障检察业务的顺利开展，保障办案人员差旅费、特情费、办案耗材等经费，提高检察队伍整体思想建设水平，达到新检察时代办案能力要求，达到年度检察院整体工作任务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机关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12
			司法救助案件数	=	5	件	2024-12
		质量指标	业务装备配备率	=	100	%	2024-12
			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等级优良率	>=	90	%	2024-12
		时效指标	普通维修反应时间	<=	3	天	2024-12
		成本指标	案件平均成本	<=	0.4	万元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覆盖率	>=	95	%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检察机关办案网络信息化水平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划检察院计财部门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检察院“两房”维修改造经费						
主管部门	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1.52						
总体目标	保障检察业务的顺利开展，保障办案人员差旅费、特情费、办案耗材等经费，提高检察队伍整体思想建设水平，达到新检察时代办案能力要求，达到年度检察院整体工作任务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机关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12
			司法救助案件数	=	5	件	2024-12
		质量指标	业务装备配备率	=	100	%	2024-12
			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等级优良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普通维修反应时间	<=	3	天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覆盖率	>=	95	%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检察机关办案网络信息化水平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划检察院计财部门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设备购置经费						
主管部门	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67.39						
总体目标	按规定购置配备检察系统业务装备，满足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要求，确保法律监督职能全面协调充分履行，检察办案质量、效率、效果显著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机关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12
			司法救助案件数	=	5	件	2024-12
		质量指标	业务装备配备率	=	100	%	2024-12
			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等级优良率	>=	90	%	2024-12
		成本指标	案件平均成本	<=	0.4	万元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覆盖率	>=	95	%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检察机关办案网络信息化水平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划检察院计财部门满意度	>=	95	%	2024-12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表18
部门名称：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已分配数	未分配数
合 计			